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經營情況

本公告乃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13.09(2)(a)條而作出。

本公司謹此向其股東與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若干經營數據（「經營情況」）。本公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scd.com.hk)閱覽。

經營情況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累計新簽合約總額約為港幣82.08億元（二零二零年：港幣51.16億元），同比增長60.4%。

本集團亦欣然宣佈，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新簽合約總額目標為不低於港幣100億元。

經營情況乃根據本集團之內部管理記錄編製，而有關記錄未經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因此數據僅供投資者參考。由於在收集及整理該等數據的過程中存在各項不確定因素，有關數據可能與將由本公司每年、每半年或每季度刊發的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的數字有所出入。經營情況並不構成亦不應被視作購買或出售本集團任何證券或金融產品的要約或招攬。其並非亦非旨在提供任何投資服務或投資建議。

本公司股東與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閣下對自身的投資狀況有任何疑問，本公司亦建議閣下諮詢自身的專業或財務顧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海鵬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執行董事吳明清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王海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勁松先生、Hong Winn 先生及鄭心怡女士。